

##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办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太阳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鸟控股”）通知，获悉太阳鸟控股于2021年9月30日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	质权人
湖南太阳鸟控股有限公司	是	10,000,000	5.81%	0.99%	2019.12.9	2021.9.3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市分行
合计	-	10,000,000	5.81%	0.99%	-	-	-

#### 2、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湖南太阳鸟控股有限公司	是	10,000,000	5.81%	0.99%	否	否	2021.9.30	2023.9.29或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为止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市分行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	10,000,000	5.81%	0.99%	-	-	-	-	-	-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累计质押和 设定信托股 份数量 (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已质押、设定担 保及信托股份 情况		未质押、设定担保及 信托股份情况	
						已质押 等股 份 限售 数 量 (股)	占已 质 押 等 股 份 比 例	未 质 押 等 股 份 限 售 数 量 (股)	占未 质 押 等 股 份 比 例
湖南 太阳 鸟控 股有 限公 司	172,188,561	17.09%	149,819,480	87.01%	14.87%	0	0.00%	0	0.00%
李跃 先	26,605,440	2.64%	0	0.00%	0.00%	0	0.00%	19,954,080	75.00%
合计	198,794,001	19.73%	149,819,480	75.36%	14.87%	0	0.00%	19,954,080	40.74%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湖南太阳鸟控股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李跃先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198,794,001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07,630,823 股的 19.73%。湖南太阳鸟控股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李跃先先生所持有公司的股份累计被质押、设定担保 149,819,48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75.36%，占公司总股本的 14.87%。

###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相关说明

太阳鸟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李跃先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 50%，太阳鸟控股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并非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太阳鸟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李跃先先生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2020.02 万股，占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 10.1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对应融资余额约 0.55 亿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3598.55 万股，占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 18.1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57%，对应融资余额约 1.05 亿元。目前太阳鸟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李跃先先生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及自筹资金。

3、目前太阳鸟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李跃先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目前太阳鸟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李跃先先生的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经营及

治理产生影响，质押总体风险处于可控水平，所质押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

上述控股股东的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 三、备查文件

- 1、《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 2、《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8日